

广州赛意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 2018 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广州赛意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246 号），广州赛意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以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的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000 万股，发行价格为 22.14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442,800,000.00 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28,782,000.00 元（含税）后的募集资金为 414,018,000.00 元，已由主承销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31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404,826,415.09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账情况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广州赛意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天健验[2017]7-68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本公司 2018 年 1-6 月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43,404,891.11 元，2018 年 1-6 月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673,343.19 元；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347,210,810.40 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3,207,460.03 元。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60,823,064.72 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11,823,064.72 元，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余额为 49,000,000.00 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广州赛意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8 月分别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北滘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越秀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珠江新城支行签订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2018 年 3 月，公司接到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越秀支行关于终止营业的说明。由于银行内部机构调整，公司在兴业银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开户行由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越秀支行变更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风支行，账号未发生变更。由于银行的机构调整，公司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风支行重新签订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有 3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招商银行佛山分行北滘支行	120904413610828	7,267,640.87	募集资金专户
兴业银行广州东风支行	391120100100183245	3,828,888.72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38610188000647352	726,535.13	募集资金专户

合计		11,823,064.72	
----	--	---------------	--

三、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13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对不超过 13,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低风险理财产品。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以循环使用，并授权公司总经理张成康先生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尚未到期金额为 4,900.00 万元。

受托方	产品名称	购买金额 (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 收益率
兴业银行广州东风支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0	2018/5/4	2018/8/6	4.45%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结构性存款	1,900.00	2018/4/25	2018/7/25	4.50%
合计		4,900.00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研究院建设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其项目成果体现在行业信息化解决方案咨询方面、行业信息化软件产品开发应用方面及行业信息化解决方案的交付实施方面进行基础研究和开发提升，通过新技术、新工具、新平台的应用，提高开发效率、降低开发成本，进一步提高公司的市场竞争能力给公司带来经济效益。

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无法单独核算效益，其项目成果体现在公司

整体经济效益中。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 2017 年 11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自筹资金共 18,300.03 万元。上述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出具了《关于广州赛意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17）7-581 号）。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故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8 年半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广州赛意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九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8 年 1-6 月

编制单位：广州赛意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0,482.6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340.4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4,721.0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 更项目（含 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1)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 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 进度(%)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 的效益 [注 1]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注 2]	项目可行 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 化
承诺投资项目										
企业管理软件实 施交付能力提升 项目	否	17,333.36	17,333.36	2,252.52	16,731.22	96.53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基于智能制造与 移动应用的行业 解决方案项目	否	9,361.14	9,361.14	1,457.92	6,121.28	65.39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究院建设项目	否	3,788.14	3,788.14	630.05	1,868.58	49.33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其他与主营业务 相关的营运资金	否	10,000.00	10,000.00	0.00	10,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40,482.64	40,482.64	4,340.49	34,721.08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详见[注 2]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三、（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详见三、（一）1 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 1]：由于企业管理软件实施交付能力提升项目、基于智能制造与移动应用的行业解决方案项目尚未完工，故本年度实现的效益填写不适用。由于研究院建设项目、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无法单独核算效益，故本年度实现的效益填写不适用。

[注 2]：由于企业管理软件实施交付能力提升项目、基于智能制造与移动应用的行业解决方案项目尚未完工，故是否达到预计效益填写不适用。由于研究院建设项目、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无法单独核算效益，故是否达到预计效益填写不适用